

## 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为优化融资结构和拓展融资渠道，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以部分资产设备作为转让标的及租赁物，与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远东租赁”）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，租赁期限为36个月，融资总金额不超过16,650万元，自相关融资合同约定的起始日起算。

●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● 本次交易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一、交易概述

公司于2025年3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》，为优化融资结构和拓展融资渠道，公司拟以部分资产设备作为转让标的及租赁物，与远东租赁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，租赁期限为36个月，融资总金额不超过16,650万元，自相关融资合同约定的起始日起算，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。

公司与远东租赁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 二、交易对方情况介绍

交易对方：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000604624607C

成立时间：1991年9月13日

注册地址：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耀江路9号、龙滨路18号

法定代表人：孔繁星

注册资本：181,671.0922万美元

经营范围：融资租赁业务，租赁业务，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，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，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，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。

**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**

## 三、融资租赁标的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交易标的概况

1. 交易标的的名称：公司部分资产设备
2. 标的类型：固定资产
3. 标的的权属情况：标的资产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，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，不存在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。

## 四、融资租赁业务的主要内容

- 1、出租人：远东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
- 2、承租人：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- 3、租赁总额：16,650万元
- 4、租赁期限：36个月
- 5、租赁支付间隔和期次：每3个月为一期，共12期

6、所有权：在租赁期间，设备所有权归远东租赁所有，租赁期届满，合同全部履行完毕后，租赁物所有权转移至公司。

#### **五、融资租赁对上市公司的影响**

公司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优化融资结构和拓展融资渠道，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。本次进行的融资租赁，不影响公司对用于融资租赁相关资产的正常使用，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葫芦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3月4日